



有人说：故乡以外都是他乡。每当想到这句话，就有些莫名惘然和心酸……

我是土生土长的织金人，工作在黔西，娶妻生子已经十余载。在异乡漂泊太久，每当夜深人静，心里总觉空落落的，总想回到故乡去。但又害怕回去。因为每次回去，在老家的亲朋眼里，我已经是客人了，包括年迈的母亲。

现在，每次回到故乡，都要去父辈居住过的老房子转转，心中才有些许的安稳。记得奶奶在世时，在这栋老房子里不止一次告诉我：房子是她和爷爷修的。父辈都从这老房子走了出来。也希望我们认真读书，比父辈走得更远。现在，奶奶已经逝去，父辈另外建有房屋，老房子长时间没人居住加上缺少维修，只剩几根木架立着，像我那思



我出生于大方县的城乡结合部，一个叫大屯的村庄。以前，这里是一片肥沃的稻田，无论晴雨，心情都是无比的喜悦。

听寨上的老人说，以前这个叫做大屯的田坝，与现在的小屯乡一般，一片片的水田将村庄围在一起，如诗如画。在大家都为吃饱发愁的年头，我们这片田坝还算富足，年年都能吃上白净的大米饭。加上这里离县城近，吃不完的蔬菜都可以卖到城里，只要人勤快，基本上是饿不着的。

就算长大成人多年，我仍能清晰地记得我们童年的欢乐，记得我与这片田坝的点点滴滴。

我家与学校的距离并不是很远，以前因为自己太小和路不好的原因，每次从家里去学校都要花20分钟左右时间。小时候比较顽皮，放学后只要有个游戏消遣，就会忘记回家。记得好几次中午，父母在家等我回去吃午饭，我却和几个小伙伴在学校打弹珠忘了回家。母亲从别的小伙伴口中得知后，提着一根筷子粗的竹条来学校找我，把我从学校一路打着回家，被同学们嘲笑了好一阵子。

那时候去学校，都是从别人家的田坝上过。晴天还好，若是雨天，稍有不慎，不仅一身泥泞，还会掉进水田里。村里有户人家，刚把田坝重新翻好，就让人在水田的人水口处守着，不让我们从他家田坝上过，我们绕了很远的路才到学校。到学校后我们越想越气愤，几个人商量后，等他家守田坝的人走后，我们就翻了学校围墙，

乡的情愫一样残破又倔强……

在老房子转悠时，心情总游荡不定。本家的爷爷奶奶、叔叔婶婶等，看到都会走过来围着我一阵寒暄。和他们一个个打招呼的时候，有人会递过来一杯热茶：“来这么远，喝杯茶歇歇，一段时间不见，你又胖了！”“你看你又长白头发了，比去年看起来又老了些”之类的话。聊天的时间稍长一点，一碗热腾腾的土鸡蛋面条或甜酒汤粑又递过来。推辞中，热情的本家人总是说：“你是客人，从黔西来这么远，肯定饿了，先填下肚皮！”是的，我是客人，只有籍贯还是织金，户口已经在黔西了。

在老房子陪着本家人聊天的空隙，母亲的准备已有了仪式感。年迈的她把喂养了好久的大公鸡做成菜肴，一面往我们聊天的地方

来，一面说我一年只回来三五趟，邀约在场的亲戚到家里陪我吃顿饭喝喝酒。平时电话里再三叮咛我不准喝酒的母亲，每次我回织金都变得那么“大方”。回到故乡的我在母亲眼里也成了客人。因为身体原因，家里的公鸡和烧酒母亲都是一口不沾，全拿来招待客人。每次回去一两天，母亲都是陀螺一样忙前忙后围着我转，每顿饭菜都是满满一桌，连被褥都要亲手给我铺好。我唯一能帮上忙的，就是去地里摘两棵白菜，捡几块煤添火……

十多年没回老家过年了，今年，我带着儿子回织金过春节。一如既往，我又去老房转悠，见一个六七岁的小男孩站在路上。我上前去套近乎说：“你是谁家的？叫什么名字？怎么不认识你？”这个小圆瞪眼眼睛望着我说：“你谁啊？

我也不认识你，为什么要告诉你我是谁家的？”小孩的反问让我一时回答不上来，因为他是对的：这个连百度都搜不到的小寨子平时只有七八十号人，会有谁他不认识？可我也没骗他，我曾经也是这个寨子里的人……在我语塞的时候，一位本家大叔走了过来，我给身旁的儿子介绍，叫儿子喊“大爷爷”，儿子不置可否地喊了一声。本家大叔说了句：“孩子都这么大了，以后修家谱，记载你们就是黔西的那支了！”大叔的话没有错，但我有些心酸：我现在籍贯还是织金的，若干年以后，我的后辈在填籍贯时，可能都不填织金了。

年轻的时候，总想走出故乡，不惑之年，发现离不开故乡。也许真是“故乡容不下肉身，他乡装不下灵魂。”

我的田坝

□ 漆航



王纯亮 摄

跳到他家新翻的田坝上乱踩一通。

本以为我们的行为无人知晓，不曾想晚上他家就上门了，把我们这群孩子的父母教育了一顿。当然，在他走后，我们都各自被父母揍了一顿。

后来，因为求学的道路越走越远，我远离了我的那片田坝。多年后再次回去，那片田坝已经不复存在，取而代之的是一片片经果林、一栋栋小洋楼。

许是因为年龄不断增长，对

童年愈发的怀念。怀念与小伙伴们一起在水田里面捉泥鳅、抓黄鳝；怀念放学后你追我赶地在田坝上奔跑；怀念下雨天玩得一身泥泞回到家后，被父母追着打得上蹿下跳；怀念每一个炎热的日子，我们在那个叫做“月亮塘”的鱼塘里，嬉戏玩耍。

许是被钢筋混凝土困得太久，我总希望找寻一个心灵的寄托地。就如同我的田坝那般，春天鸟语花香，每一阵风吹过，都

能沁人心脾；夏天水流潺潺，每一条鱼儿跃出水面，都能动人心弦；秋天稻香滚滚，走过每一条田坝，都能醉倒其中；冬天如诗如画，每一片飘落的雪花，都是一幅美丽的画。

这片田坝养活了村庄里的人，也包括我。如今，稻田虽已不在，但它在以另外一种方式，养育着每一个出生在这片田坝上的人。

荞麦花开

□ 彭中江

花。微风吹来，荞花便一浪接一浪地向远处涌去，非常壮观。苦荞的花却开得素净、冷艳。那些白色的小花，开在绿叶之间，像星星点点的白雪。苦荞的味道也很苦，大多数人都不喜欢它的口感，但老人们常说：“甜荞养嘴不养身，苦荞养身不养嘴。”

荞子，与我有解不开的情缘。小时候，我们家由于弟兄姊妹多，每年种的玉米总是不够吃。于是，父母组织大家，在地块上加种“小季”，也就是栽种洋芋、荞子、小米之类——在青黄不接的时候有所收获，不至于缺粮挨饿。不管是甜荞还是苦荞，成熟了都是用镰刀割下，扎成一捆捆的立在地里让它晾干或者晒干。背运回家的时候就轻松了。运回家的荞子，搁置在院坝或堂屋里，用连枷一阵敲打后，

把荞草扒开，地上就铺了一层荞子。这时，需要用筛筛把荞米粒筛一筛，再用簸箕簸一簸，去掉杂质，让荞子更干净。等荞子干燥后，磨成面粉，就可以做吃的了。荞子可以做荞饭，做荞粑粑，做荞疙瘩就着甜酒吃。有的人家还会把苦荞做荞糕、荞酥，拿到市场上售卖增加收入。

做荞子的吃食，苦荞有苦荞的做法，甜荞有甜荞的做法。甜荞面随便做，苦荞面就不同了，它的苦味让人咋舌，要想办法把苦味减轻或者消除掉。在做苦荞饭吃的时候，家里一般是把苦荞面弄成细小的颗粒放在甑子里蒸，蒸熟的时候要往甑子上边淋水，让水把苦味带走，如此反复，直到几乎吃不出苦味才罢，这也是一种“苦尽甘来”吧。



讲述

我在老家的乡中学教了十二年书，也就走教了十二年。

十二年中，我只因工作在学校驻地集镇上住过三个晚上。那时，乡中学只有孤零零的一幢教学楼，没有专门的教师宿舍。家在外地的教师，就在学校附近农家租房住。我一是经济拮据，租不起房，二是觉得学校附近生活风气不好，就不想住在学校附近。所以我的走教，有一半是被迫，有一半是自愿。

家在离学校十里路的寨子，所以我每天往返要走二十里山路。中午不能返家就餐，就和同样走教的同事到乡场上的馒头包子小店去就着稀饭狼吞虎咽一顿，然后又快速回到学校，也能指导那些因离家远中午留在教室里的学生学习。有时，我们几个教师就在办公室里下象棋，听听收音机，聊聊天。下午常常也要上好几节课的我们，放学后才能拖着沉重的步子回家。行走在九曲回肠的山道上，常常又累又饿，那种感觉至今未能忘怀。

然而十二年的走教生涯却是我此生的宝贵财富，至今想来，无怨无悔。

每天，在熹微的晨光中，我就出发了。行至半路，天才大亮，很快东方的天空就有了朝霞。这时就看到附近村寨走读的孩子们，从四面八方向我行走的山村简易公路汇集而来。挨近我了，他们都纷纷地向我问好或致意，我也开心地回应着他们。

行走在洒满朝霞的乡村道路上，我和孩子们不时会“诗兴大发”。我就临时抛给他们一个题，然后又和他们一起你一句我一句地凑，很快就凑成一首小诗或一篇小短文。有时我们且行且歌，那时电视连续剧《水浒传》刚刚热播不久，一曲“大河向东流，天上的星星参北斗……”火遍大江南北，也常被我们在山路上唱得震天响，唱得我们一路上豪情万丈。有时小一点的孩子走到半路就累了，遇到爬山坡的地段，我就叫他们挂着我的臂膀或者拖着我的衣衫，由我拖着他们往前走。

一路上说说笑笑，很快就到了学校。大家走进教室，很快教室里就有了孩子们琅琅的读书声。

去学校的路上，雨天最为辛苦。虽然雨后的空气很清新，但是雨后的山路成了我们的阻碍。此时，晴天里那些可爱的、能逗引诗情的、玉带一样缠绕山腰的山路，成了一条条难缠湿滑的带子，泥浆肆意侵略我们头天晚上好不容易洗干净，又好不容易烘干的衣裤。脚板底下像抹了油——一步一滑，寸步难行的感觉，让我记忆深刻。离学校半里路的地方有一条水渠，渠沿是我



乡村走教

□ 杨镇江

们走教与走读师生的必经通道。但这渠沿上的路多用不规则的石头铺填而成，人们走得多了，时间一长，石头就被磨得很光滑，雨天特别难走。好多次，几个年纪小点的学生身子一倾，摔倒在脚下的稻田里。老师们赶紧跳进去把他“拔”出来。慢慢把孩子扶起来弄到渠沿上时，孩子和老师都成了泥人……

然而，乐观主义精神和不断上进的态度赋予了我们师生强大的力量。雨天里的这点困难又算得了什么呢？我在乡村任教的十二年时间里，上千名走读的乡村孩子在我们的陪伴下，在山路上、在山村的茅草屋里、在乡镇简陋的教室里长大成人。

那时候，我们师生都有理想，有抱负：走教者的我们一心想着的是把家乡的教育搞好，无愧于国家，无愧于桑梓；走读的孩子们一心想的是通过读书改变命运，走出大山。我们双方都做出了优异的成绩：走教者们几年后就办了一所乡村戴帽初中，办成了一所在县区内都有点名气的乡镇初级中学，学校还多次在地区和县获得教学质量奖；许多孩子走出了山村，走向了祖国各地，成为各行各业的有用之才。

十二年，可以改变的，真的很多！

老房子

□ 王云秀

老房子在小镇街尾。对面是瓢井中学。附近还有旧时的粮管所和烤烟仓库。房子面积不大，土墙茅草房，估计六十平方的样子。父亲说花了十块钱买的。

老房子立在马路边。出堂屋的门，一伸脚便是马路。并排四间，四家人，土墙壁共用，隔壁熊家，依次姚家、文家。文家旧房子早年易主；熊家最近几年盖了新楼，卖与他人；姚家男主人任在外地工作，在我们幼年时携眷迁离。如今姚家两边墙壁各剩一段发黑的木头夹着木板，经历了无数风霜雨雪，被岁月侵蚀得摇摇欲坠，但因地基归属有争议，几根黑幽幽的木头柱子仍在那儿记录着岁月。翠绿的杂草和牵牛花的藤蔓给残垣断壁带来些许生命的气息，三两朵深紫色的牵牛花开在清晨的雾中。从姚家两边仅剩下来的残墙，依稀可见我家老屋以至整个南街旧房子的影子。

老房顶上盖的是茅草，长年累月的日晒雨淋，加上老鼠尖牙利齿，使得屋顶漏雨。天上下大雨，家里接水的盆子便响起叮叮当当的滴水声。后来把茅草翻盖过一次，情况好了很多。屋后面土坎上是另一姚姓人家的土地，老房子屋檐下延伸至土坎搭成一个棚子成三角形，顶端是厕所，底端稍宽，养过猪，养过牛养过马，寸土寸金，物尽其用。

老房子只有一间堂屋和一间卧室。堂屋里一只泥巴煤炉子，一个碗柜——印象中家里没有什么家具，吃饭就是两三条长板凳围在煤火边，简陋的家具明摆着生活的心酸和清贫。堂屋有推苞谷面的大石磨和推豆浆的小石磨，一口大灶上放着一口烧豆浆的大铁锅。那时，母亲会在生产队出工之前的凌晨四五点钟，或者收工后的午夜时分，用小石磨帮邻居推豆浆做豆腐，就为了残剩的豆渣可以喂猪。大磨是用来推我们每天做饭的苞谷面的，把金灿灿的苞谷按量放进磨眼，石磨的反复碾压让苞谷粉碎成面，再经过若干次筛子分离粗细，直到最后苞谷面基本上都过了筛眼，再换箩筛筛出最细的粉末，便是做饭的苞谷面

了。我们从眯着迷糊的眼睛，在沉重的石磨无休止的转动中渐渐长大，父母也在过滤豆浆的轮转中，和土灶的烟熏火燎中一天天变老。

那些艰难的岁月里，在老房子堂屋，母亲开过面馆，蒸过包子馒头，做过豆腐豆干，还蒸发糕、炸洋芋……狭小的方寸之间，她为一家人的生计大显身手，费尽心思，百般操劳。

里屋陈设很简单也很窄。一扇不大的比马路微高的窗户，因为离马路太近，玻璃上总是泥迹斑斑。屋里一张床，有一只沉重的木柜子、一张小桌子、一只煤火炉子。屋里很暗，母亲常在煤油灯下为我们做鞋子缝补衣服。木棍铺就的楼上，被隔成两间，我们三姊妹睡觉就在楼上，直接把棉絮铺在木条上，这是多年后梦境中常出现的情景。一些杂物也只能摆放在楼上，稍一走动，灰尘扑簌簌往下掉。

每当旧年换新年之际，母亲会教我们用旧书旧本子或者旧报纸，抹上浆糊，贴在掉灰的土墙上，灰暗的空间突然就亮堂起来。一直以来，母亲都极力让很老很土的屋子变得温馨和温暖，身体力行教会我们怎样积极面对并着手改进生活的困顿。

时代发展，家门口的马路越填越高，老屋的泥地面越来越矮。二十来岁，高考失利，我为生活为梦想背井离乡。那时候几乎每年都回家，毕竟外面的世界，很精彩，却也有风浪，家乡的土屋变得更让人牵挂。老屋虽小虽旧，却能遮风避寒。

哥哥高中毕业后去了浙江打工，用寒风冰雪的冰冷和酷夏烈阳的汗水，在老屋的基础上换来新房子的诞生，改善了一家人生活的环境。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父母也过上了那个年代他们口中常说的“楼上楼下电话”、衣食无忧的生活。老房子已不存在。遗憾的就是没有给老房子留下一张正儿八经的照片。但它留给我们的温暖和回忆，多年以后仍历历在目，那是我们的童年、我们的青春。